



高等院校学前教育专业规划教材

学前教育学

主编 虞永平 王春燕



高等教育出版社
HIGHER EDUCATION PRESS

高等院校学前教育专业规划教材

学前教育学

Xueqian Jiaoyuxue

主 编 虞永平 王春燕

编写者 (按姓氏笔画排列)

王春燕 甘剑梅 吕 苹 刘 宇

刘黔敏 步社民 陈 迁 郑三元

秦元东 彭俊英 鄢超云 虞永平



高等教育出版社·北京
HIGHER EDUCATION PRESS BEIJING

内容提要

本书是学前教育专业基础课程系列教材之一。本书分为：学前教育学导论、学前教育学的基础、学前儿童与教师、学前教育的目标、学前儿童的全面发展教育、学前课程、学前教育活动、学前儿童游戏、幼儿园环境、学前教育衔接十章内容，系统地阐述了学前教育的基础理论。为方便教学，正文前有问题情境，正文后有关键概念、基本要点、问题与思考、资料链接、做中学。全书脉络清晰，内容系统、全面，注重联系实际，培养学生的实践能力。

本书可作为高等院校学前教育专业本科、高职高专教材，也可作为幼儿园教师继续教育教材。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学前教育学/虞永平,王春燕主编.——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12.7

ISBN 978-7-04-031244-7

I. ①学… II. ①虞… ②王… III. ①学前教育—教育理论—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G610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072326号

策划编辑 刘晓静 责任编辑 刘晓静 封面设计 王 睢 版式设计 王 莹
插图绘制 尹文军 责任校对 刘春萍 责任印制 张泽业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4号

邮政编码 100120

印 刷 蓝马彩色印刷中心

开 本 787mm×960mm 1/16

印 张 19.25

字 数 350千字

购书热线 010-58581118

咨询电话 400-810-0598

网 址 <http://www.hep.edu.cn>

<http://www.hep.com.cn>

网上订购 <http://www.landaco.com>

<http://www.landaco.com.cn>

版 次 2012年7月第1版

印 次 2012年7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29.00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物 料 号 31244-00

前 言

改革开放以来，围绕学前教育学的改革一直是论争不断。学前教育学作为学前教育专业的主干课程，内容、范围一直是有变化的。随着学前教育学科本身的发展，随着新的教育观念的不断引入，尤其是在学前教育专业不断新设专业课程的背景下，学前教育学这门课程内容的分化和重组势在必行。改革的途径有两个：一是简化学前教育学体系，已经单独生发课程的就精简内容，有些甚至不再单独设章；二是遵循学科发展的逻辑，把已经单独设立课程的内容全部剥离，这样“学前教育学”就转化为“学前教育原理”。我们认为，从长远的课程建设来考虑，应该采用第二个途径，这样可以使课程的发展更聚焦，路线更清晰。但从我国学前教育专业发展的现实来看，大部分院校的学前教育专业课程分化程度还不高，很多课程还没有能力开设，如果采用第二个途径，势必造成学生专业知识的空缺。因此，综合起来分析，本书采用第一个途径，采用近年来师范院校较为公认的、较为简化的学前教育学的架构。

学前教育学是一门研究学前教育现象和规律的科学，作为高等师范院校学前教育专业基础课程的学前教育学总体上是一门以呈现系统理论为主要目的课程。鉴于一般高等师范院校开设“学前教育学”之前，会开设“教育原理”或“教育概论”，因此，“学前教育学”中重点关注的是学前教育的特点和规律，关注学前儿童的全面发展，关注学前教育的原则与方法，关注学前教育的理论演进和现实状况。学前教育学以教育原理、儿童发展心理学、生理学等相关学科理论为基础，是一门多领域交叉融合的课程。学前教育学也是贯穿古今、融会中西的课程，反映了人类对学前教育共同的探索和理解，体现了人类对学前儿童发展与教育的共同智慧，又观照了我国学前教育的实际，针对了我国学前教育实践中面临的问题。因此，学前教育学作为理论性的课程，主要是向学生传递基本的理论观点、理论脉络和逻辑思维方式，但也是问题导向的，是引领实践的，理论和实践之间是关联的。本书就是按照这样的思路来构架学前教育学的理论和实践体系的。

本书提纲由王春燕组织讨论，各章作者分工如下：第一章，虞永平、彭俊英；第二章，甘剑梅；第三章，步社民、秦元东；第四章，彭俊英；第五章，

陈迁、刘黔敏；第六章，王春燕；第七章，郑三元；第八章，刘宇；第九章，鄢超云；第十章，刘黔敏、吕苹。全书由虞永平统稿。由于我们水平有限，错误、缺点在所难免，欢迎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虞永平

2012年4月于南京

目 录

第一章 学前教育学导论	1
第一节 学前教育与学前教育学	2
第二节 学前教育学的产生与发展	9
第二章 学前教育学的基础	26
第一节 早期儿童发展与学前教育	27
第二节 社会发展与学前教育	40
第三章 学前儿童与教师	58
第一节 儿童观	59
第二节 教师观	68
第三节 师幼关系	82
第四章 学前教育的目标	89
第一节 学前教育目标的定位	90
第二节 我国学前教育的目标	97
附录：国外学前教育目标简介	105
第五章 学前儿童的全面发展教育	113
第一节 学前儿童的体育	115
第二节 学前儿童的智育	125
第三节 学前儿童的德育	136
第四节 学前儿童的美育	149
第六章 学前课程	165
第一节 学前课程的含义与特点	165
第二节 学前课程的几种主要模式	170
第三节 我国学前课程的变革与实践	196
第七章 学前教育活动	209
第一节 学前教育活动概述	210
第二节 学前教育活动设计	217
第三节 学前教育活动评价	226
第八章 学前儿童游戏	238
第一节 学前儿童游戏概述	239

第二节 学前儿童游戏的主要理论	244
第三节 学前儿童游戏指导	251
第四节 学前儿童游戏与玩具	254
第九章 幼儿园环境	262
第一节 幼儿园环境概述	263
第二节 幼儿园物质环境的创设与利用	268
第三节 幼儿园心理环境的营造	274
第十章 学前教育衔接	281
第一节 幼儿园与家庭教育的合作与衔接	282
第二节 幼儿园与社区的教育合作	288
第三节 幼儿园与小学教育的衔接	291
主要参考文献	299

学前教育学导论



问题情境

1988年，75名诺贝尔奖获得者聚集一堂，有记者问获奖者：“您在哪所大学、哪个实验室学到了您认为最重要的东西？”一位白发苍苍的学者沉思片刻回答道：“在幼儿园。”记者追问：“在幼儿园学到了什么重要的东西呢？”学者答道：“把自己的东西分一半给小伙伴，不是自己的东西不拿，东西要放整齐，吃饭前要洗手，做错事情要表示歉意……”

学前教育真的有这么重要吗？什么是学前教育？学前教育有哪些形式？学前教育有什么特点？学前教育又是怎样产生和发展起来的？本章将带你一起了解和思考这些问题。

第一节 学前教育与学前教育学

一、学前教育

(一) 学前教育的概念

教育是人类社会特有的一种社会现象和社会活动。广义的教育泛指影响人们知识、技能、身体健康、思想品德的形成和发展的各种活动。狭义的教育主要指学校教育,即根据一定的社会要求和受教育者的发展需要,有目的、有计划、有组织地对受教育者施加影响,以培养一定社会(或阶级)所需要的人的活动。

人一生按年龄可分为婴儿期、幼儿期、儿童期、少年期、青年期、成年期、老年期等。不同年龄阶段的人有着不同的年龄特征和需要。因此,教育必须分阶段进行,才能适合不同年龄阶段的人。根据教育对象的年龄不同,教育可分为学前教育、普通教育、高等教育和成人教育等教育阶段。各教育阶段的具体任务、内容和方法各不相同,具有各自的特点和规律。

学前教育是指从出生到六岁儿童的教育,包括3岁前的婴儿教育和3—6岁的幼儿教育两个有机联系的过程。我国的学前教育是社会主义教育事业的有机组成部分,是我国学校制度的基础阶段。当今社会,学前教育受到普遍关注,已成为社会不可缺少的一个教育阶段。

(二) 学前教育的种类

与教育一样,学前教育也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学前教育泛指一切形式、一切场合的、有目的地对学前儿童产生影响的活动,从幼儿生活空间的角度可以将学前教育区分为机构教育、家庭教育、社区教育等。狭义的学前教育主要指机构教育,即在学前教育专门机构中有目的、有计划地对学前儿童产生影响的活动,如托儿所、幼儿园的教育。这类机构的教育有明确的目的性和计划性,教师是接受了专门训练、符合相应的任职资格标准的专业人员。在此,分别对学前家庭教育、学前社区教育和学前机构教育进行讨论,了解他们的特点和功能。

1. 学前家庭教育

学前家庭教育是一种伴随人类社会的发展而发展的、历史悠久的学前教育形式。它以家庭为主要基地,以父母为主要实施者。

学前家庭教育的主要特点是:

(1) 时间上的首施性和延续性。人降生后进入的第一个社会环境就是家

庭环境。父母及其他长辈是儿童的首任教师，人生最初的信息刺激、教育影响首先是从家庭、父母那里获得的。因此，家庭是对儿童实施教育的最初场所，父母是对儿童实施教育的第一人。而且家庭的教育影响不断地延续，即使在儿童进入专门教育机构接受教育以后，家庭的教育作用仍在发挥。可以说，家庭影响会延续作用于人的一生。

(2) 方式、方法上的个别性和多样性。家庭教育主要是在父母与子女之间进行的，是一种典型的个别教育形式。父母的教育往往具有很强的针对性，是一种在对受教育者充分了解的基础上的教育。在具体的教育方法上，父母或言传、或身教、或启发、或诱导、或赞扬、或批评，父母和子女都有较多的情感投入。这些多样化的方法的选择是由具体的教育内容、情境等因素决定的。

(3) 家庭教育具有生活性。生活性是学前教育的一般特性，与机构教育、社会教育相比，家庭教育最具生活性。这是因为家庭教育就是在家庭生活情境中进行的，家庭教育的重要内容就是生活常识、生活习惯、生活能力、生活态度，就是帮助儿童解决生活中遇到的具体问题。

(4) 目标上的随意性和差异性。家庭教育作为家庭生活的一个组成部分，其目标受父母及长辈的认识水平和实际能力的制约，有较大的随意性。由于不同儿童的父母之间在儿童观、教育观、知识价值观及实际教育能力上的差异，表现在家庭教育的目标上也有很大的差异性，这种差异性对家庭教育的水平、质量都产生很大的影响。

2. 学前社区教育

学前社区教育是与学前家庭教育、学前机构教育并存的教育形式，主要是由社区组织、在社区中加以实施的。它是指家庭和专门教育机构以外的非正式的教育。社区中一些具有一定教育功能的文化、娱乐机构，如儿童影剧院、儿童游乐室、儿童科技馆、儿童图书馆、儿童玩具城等非专门教育机构是学前社区教育的主要场所和组织力量。学前社区教育是家庭教育和机构教育的重要补充。

学前社区教育的主要特点是：

(1) 接纳对象的社会性。进入这类机构的儿童来自社会上不同层次的家庭，也可能来自不同的专门教育机构，因此，社区教育具有广泛性、公众性特点。另外，社区教育和机构教育不是非此即彼的关系，也可能是重合的，正因如此，它对家庭教育和机构教育才有互补性。

(2) 具有娱乐性。学前社区教育往往是跟休闲联系在一起的。成人的休闲、儿童的娱乐是它的重要特质。学前社区教育是在非正式的、无压力的状态下进行的，对儿童来说，玩就是学习。

(3) 教育活动的群体性。在这类教育中具备了群体间共同活动的条件。

在这些公共活动场所，往往有很多儿童参与其中，他们之间有可能产生各种形式的相互关系。大部分的儿童是在群体性的、娱乐性的活动中扩展经验、得到发展的。很多家长将孩子带进社区的目的就是扩大孩子的交往，增进群体活动经验。

3. 学前机构教育

学前机构教育是指由正规的学前教育机构对学前儿童所实施的有目的、有计划的教育。它可以分为两个阶段：1.5—3岁阶段的教育称婴儿教育，也称托儿所教育；3—6岁阶段的教育称幼儿教育，也称幼儿园教育。

正规的学前教育机构除了托儿所、幼儿园以外，还包括学前班、混合班。学前班是一种受经济条件制约而开设的学前教育机构，为没有条件接受幼儿园三年教育的学前儿童提供半年、一年或两年的教育。混合班主要是受人口分布等因素的影响，把学前儿童集中起来，混合编班。一些居住分散、同龄儿童较少的农村地区较多地采用这种形式。

学前机构教育的主要特点是：

(1) 受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约束和指导，是我国基础教育的有机组成部分。

(2) 是有目的、有计划的教育，旨在促进儿童的身心在原有水平上全面、和谐地发展。

(3) 有符合一定标准的房舍、设备及场地，能确保儿童最基本活动的展开。

(4) 由专业人员承担教育工作，机构中的各类工作人员不同程度地受过专业训练，尤其是教师，大多是接受过师范教育或通过教师资格证书考试的。

近年来，随着我国社会、经济的发展，学前家庭教育、学前社会教育、学前机构教育都在不断地向前发展。就家庭教育而言，胎教是我国学前教育史上很多教育思想家所倡导的，现在已成为一些家庭在现代化设施辅助下的、现实的教育实践。就机构教育而言，首先，办学主体日趋多样化，除了国家办园和企事业单位办园以外，个体办园在最近十年增长迅速；其次，学前教育对象不断扩展，从对一般儿童、正常儿童的教育扩展到对特殊儿童的教育，开展了学前残疾儿童教育和学前天才儿童教育的研究和实践；最后，学前教育机构不断延伸，除了前述正规的学前教育机构（即幼儿园、托儿所、学前班、混合班等）外，还发展了一些非正规的机构，如社区服务中心、游戏小组、儿童指导站、流动图书馆等等。这些非正规机构具有两方面的功能：一是在经济落后、人口稀少，还没有正规学前教育机构的地方使儿童尽可能接受一定的教育；二是在有正规学前教育机构的地方可弥补正规机构在时间、活动形式等方面的不足。

一般把正规学前教育机构组织实施的教育称为正规学前教育或学前正规教育,把非正规机构组织实施的教育称为非正规学前教育或学前非正规教育。总之,当前我国的学前教育是多种形式的,只有适合经济、文化发展的学前教育形式才是行之有效的。

国外学前教育的年龄范围、机构类型在不同的国家有不同的划分和规定。苏联的学前教育对象为0—7岁的儿童,划分为两个阶段:一个称先学前教育(2岁以前),另一个称学前教育(2—7岁)。美国早期教育的对象为0—8岁,它由不同的学前教育机构来承担,如幼儿园招收2—5岁的儿童,保育学校招收2—5岁的儿童,日托中心招收3—6岁的儿童,婴儿中心招收0—2岁儿童。英国的早期教育对象为2—7岁儿童,它又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为2—5岁,相应的学前教育机构是保育学校;第二阶段为5—7岁,相应的学前教育机构是幼儿学校。

(三) 学前教育的重要性

1. 学前教育对于人的发展的价值

(1) 学前教育对于人的社会性、人格品质发展的重要性

社会性、人格品质是个体素质的核心组成部分,它是通过社会化的过程逐步形成与发展的。学前期是个体社会化的起始阶段和关键时期,6岁前是人的行为习惯、情感、态度、性格等基本形成的时期,是儿童养成礼貌、友爱、帮助、分享、谦让、合作、责任感、慷慨大方、活泼开朗等良好社会性行为 and 人格品质的重要时期。这一时期儿童的发展状况会持续地影响并决定着儿童日后社会性、人格的发展方向、性质和水平。儿童在学前期形成的良好的社会性、人格品质有助于儿童积极地适应环境、顺利地适应社会生活,从而有助于他们的健康成长、成才。

高质量的学前教育对于儿童社会性、人格的发展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国外著名的“发展适宜性教育”以及我国国家教委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九五”规划项目“学前儿童社会性发展与教育研究”结果均表明,学前期适宜的社会性教育能够有力地促进儿童社会交往能力、爱心、责任感、自控力、自信心和合作精神等社会性、人格品质的发展,接受了适宜社会性教育的儿童以上各方面发展水平都要显著高于没有接受过这一教育方案的儿童。而不良的学前教育则容易使儿童形成消极的社会性及人格品质,使儿童容易出现孤僻、冷淡、退缩、依赖、攻击性及破坏性强等问题,严重的还产生情感、人格障碍。可见,学前期是儿童形成各种行为、习惯和性格的重要时期,而该时期所受到的环境和教育影响则是其行为、性格形成的基础。

(2) 学前教育对于人的认知发展的重要性

学前期是人的认知发展最迅速、最重要的时期，在人一生认识能力的发展中具有十分重要的奠基性作用。

学前期是个体大脑发展的关键期。大脑发展的关键期概念是英国学者戴维·林伯尔等人在20世纪60年代提出来的。他们的研究发现，将出生后的小猫或小猴子用外科手术缝上眼皮，几个月后再打开，虽然这些动物的眼部生理机制是正常的，但却再也无法看见东西。林伯尔等人由此提出了一个视觉机能发展的关键期概念。最近几十年来，脑科学专家们围绕“关键期”做了大量研究，其主要结论是，脑的不同功能的发展有不同的关键期，某些能力在大脑发展的某一敏感时期最容易获得，如2—3岁是个体口头语言发展的关键期，4—6岁是儿童对图像的视觉辨认、形状知觉形成的关键期，5—5岁半是掌握数概念的关键期，5—6岁是儿童掌握词汇能力发展的关键期。在各能力发展的关键期内，儿童相应的神经系统可塑性大，发展速度特别快，个体对于某些知识经验的学习或行为的形成比较容易；而如果错过了这一时期，在较晚的阶段上再来弥补则比较困难。

处于学前期的儿童虽然发展变化迅速，具有巨大的学习潜力，但是这种发展特点只是说明了婴幼儿具有很大的发展可能性。要将这种发展的可能性变为现实性，需要成人提供适宜于儿童发展的良好环境，尤其是良好的教育影响。美国著名的学前教育方案“开端计划”的研究表明，早期良好的学前教育能使社会处境不利儿童和非处境不利儿童在认知、语言和思维操作等方面能力发展得更好，并且对这些儿童的认知、学习发展产生一直持续到其成年期的长期的、积极的影响。另一方面，学前教育的质量还直接关系到儿童能否形成正确的学习态度、良好的学习习惯和强烈的学习动机，从而对个体的认知发展和终身学习产生重大影响。

2. 学前教育对于教育事业发展的价值

学前教育作为我国学制的第一阶段，通过帮助学前儿童做好上小学的准备（包括社会适应性、学习适应性、身体素质以及良好的学习与行为习惯、态度和能力等方面的准备），使儿童能顺利地适应小学的学习和生活。我国教育部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历时5年合作进行的“幼小衔接研究”，通过儿童入学前半年和入学后半年的连续实验研究发现，对学前儿童做好入学前准备，包括学习适应方面的准备（如培养学前儿童小学学习所需要的抽象思维能力、观察能力、对言语指示的理解能力和读写算所需要的基本技能等）以及社会适应方面的准备（如培养学前儿童任务意识与完成任务的能力、规则意识与遵守规则的能力、独立意识与独立完成任务的能力以及主动性、人际交往能力等），能够使儿童入小学后在身体、情感、社会性适应和学习适应等方面都有

良好的发展，从而顺利地实现由学前向小学的过渡。由此可见，学前教育对于基础教育乃至教育事业的整体发展具有重大影响。

3. 学前教育对于家庭的价值

由于计划生育基本国策的实行，当前我国大多数家庭只有一个孩子，这就使独生子女很自然地成为整个家庭关注的焦点。孩子能否健康地成长和发展已成为决定家庭生活是否和谐幸福、影响家庭生活质量的一个关键性因素。家庭是社会最基本的单位，每一个孩子都连接着一个或几个家庭，因此学前教育牵动了全社会，在许多国家成为政府关心民生的窗口。当前我国学前儿童的入园率正在逐步上升，学前教育机构不仅承担着从时间上为家长参加工作和学习提供便利的任务，而且在家长普遍重视孩子发展和早期教育的当今时代，学前教育质量更成为家长关注的核心，直接关系到家长能否放心地工作、安心地学习。

综上所述，学前教育非常重要，而学前教育对于人的发展的价值是学前教育诸多价值中最核心、最根本的，它对于教育事业、家庭和社会发展的价值都是以其对于人的发展的价值为中介来实现的。以脑生理、心理研究为主要内容的儿童早期心理和教育研究的深入，使人们对于学前教育重要性和价值的认识不断地提高和深化。加强早期儿童教育，为每一个儿童创造受到高质量的学前教育的机会，正成为世界各国教育改革与发展的一个重要方面。

（四）学前教育的特点

1. 基础性

学前教育的基础性可以从两个角度说明：一是从教育体制的角度，二是从人的发展的角度。

从教育体制的角度看，幼儿园教育是学制的最初环节。《幼儿园工作规程》总则第二条明文规定：“幼儿园是对3周岁以上学龄前幼儿实施保育和教育的机构，是基础教育的有机组成部分，是学校教育制度的基础阶段。”这就清楚地指明了幼儿园教育在整个学校教育制度中的位置。如果说幼儿园和小学、初级中学一起同属于学制中的基础阶段的话，那么，幼儿园即是整个学制的基础，也就是“基础”的“基础”。有人把幼儿园教育称为“向下扎根的教育”，十分形象地说明了它的奠基性。

从人的发展的角度看，幼儿园教育的对象是3—6岁的幼儿。幼儿正处于人生发展的起始阶段，此期，他们的身体迅速发育，心智逐渐萌生，个性开始萌芽。他们的自然生命正在接受人类社会文化的熏陶，进行着社会化过程。这一阶段所获得的学习经验不仅影响着他当时的发展，更作为他选择今后的教育影响的“过滤器”，影响到青少年期，甚至影响一生。而为幼儿提供学习经验

的学前教育，更因此而具有基础性——为儿童的一生成长奠定根基。

2. 福利性

我国1987年《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教育委员会等部门关于明确幼儿教育事业领导管理职责分工请示的通知》中有这样的文字：“幼儿教育既是教育事业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又具有福利事业的性质”，这就明确地指出了学前教育所具有的福利性。学前教育的福利性主要表现为解决家长的后顾之忧，解放劳动力，解放妇女。1996年颁布的《幼儿园工作规程》明确地体现了这一点。《幼儿园工作规程》指出，幼儿园要“实施保育和教育相结合的原则，对幼儿实施体、智、德、美诸方面全面发展的教育，促进其身心和谐发展。幼儿园同时为家长参加工作、学习提供便利条件”。学前教育具有教育性和福利性双重性质，不但没有削弱学前教育作为教育体系有机组成部分的地位，而且充分凸显了学前教育的特质，体现了学前教育的不可替代性。

3. 保教并重

我国《教育法》规定“国家实行学前教育、初等教育、中等教育、高等教育的学校教育制度”，这就从法律上确定了学前教育在整个教育体系中的地位，这个地位在《幼儿园工作规程》中被表述为“是基础教育的有机组成部分”。应该注意的是，学前教育与其他教育阶段的教育不同，它是保教并重的教育，强调教中有保，保中有教。形成这一特性的原因主要是由于教育对象的独特性。学前教育的对象是尚未入学的儿童，身心发展还不健全，自理能力差，缺乏自我保护的能力，他们是社会中最脆弱的群体，需要他人的精心照料。因此，对学前儿童的教育不能缺少保育的成分，不能像其他教育阶段一样，强调正规化学习，单纯重视教育。学前教育必须将教育“寓于一日生活之中”，既要强调保育中的教育性因素，又要重视教育中的保育工作。

二、学前教育学

（一）学前教育学的概念

学前教育学是教育学科的一个年龄分支学科，是整个教育科学体系的一部分。学前教育学是专门研究从初生至六岁儿童教育现象及其规律的科学。例如，幼儿园的教育目标应如何设置才有利于儿童在原有水平上的发展；教师应如何创设游戏环境，才能够充分发挥游戏在幼儿发展中的作用；幼儿园如何安排儿童的一日生活，才能有利于儿童的健康发展等都是它所探讨的问题。

（二）学前教育学的主要内容

本书所谈及的学前教育学的主要内容为以下10个方面：

（1）学前教育与学前教育学；

- (2) 学前教育学的基础;
- (3) 学前儿童与教师;
- (4) 学前教育的目标;
- (5) 学前儿童全面发展教育;
- (6) 学前课程;
- (7) 学前教育活动;
- (8) 学前儿童游戏;
- (9) 学前教育环境;
- (10) 学前教育衔接。

(三) 学前教育学的任务

(1) 总结我国的学前教育实践, 借鉴国外学前教育的先进理论和经验, 探讨学前教育的规律及发展趋势;

(2) 通过学前教育学研究, 指导学前教育实践, 提高学前教育科学水平;

(3) 通过学前教育学研究, 为国家制定相关教育政策、进行教育改革提供理论依据。

(四) 学习学前教育学的方法

学前教育学直到 19 世纪后期才作为一个独立学科在欧洲出现, 是一门新兴学科。它与卫生学、心理学、幼儿园各领域教育等有着密切的联系, 且与哲学、政治经济学、伦理学、语言学等其他社会科学以及数学、生物学等自然科学之间发生着渗透。学习学前教育学应以相邻学科, 如生理学、心理学、教育学、社会学、生态学的基本理论及最新科研成果为科学基础, 探讨学前教育理论及学前教育领域中的新问题, 同时应遵循理论联系实际方针, 既努力掌握本学科的基本理论, 打下较扎实的理论基础, 又注意联系托儿所、幼儿园实际, 进行或参加一些调查研究和教育实践活动。在学习过程中还应注意培养各种能力, 如自学能力、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独立思考能力、实践及动手能力以及书面和口头表达能力等。

第二节 学前教育学的产生与发展

学前教育学的形成并非缘于凭空思辨, 而是基于广泛的学前教育实践。学前教育作为一种社会现象、社会活动, 其历史可以说同人类社会的历史一样久远。在人类社会的发展史上记载有丰富的学前教育实践和主张。对一门学科的形成和发展过程进行回顾, 能够使我们更明确地认识这门学科的现状和面临的问题, 并对未来的发展做出分析与评价。

一、西方学前教育学的产生和发展

(一) 西方学前教育学的产生

在西方，对学前教育理论形成起重要影响作用的是文艺复兴运动。这是一场向中世纪教会制度影响下的宗教神权主义的宣战，是一场思想解放运动，人文主义思想的旗帜在这场运动中得以高扬。人文主义的思想反对神权统治，崇拜现实，追求人的解放和自由。人文主义思想主张发展人的个性，认为人有巨大的创造力，人能创造一切，因而人也必须要享受一切。意大利人文主义者威尼斯（1406—1458）的《儿童教育论》、北欧人文主义者伊拉斯谟（1465—1536）的《幼儿教育论》及西班牙人文主义者比维斯（1492—1540）的《基督教女子教育论》都是文艺复兴时期人文思想在儿童教育方面的体现。然而，西方学前教育思想的形成，以下所述人物及所作的贡献更为重要。

夸美纽斯（J. A. comenius, 1592—1670）是捷克教育家，他高度评价了教育对人发展的作用，主张所有的儿童都应受教育，提出了普及教育。他设计了一个学校系统，把受教育的时间划分为四个阶段，每个阶段6年，由相应的学校进行教育。四个阶段中，第一个阶段是婴儿期（0—6岁），儿童在母育学校接受家庭教育。母育学校实际上就是夸美纽斯的学前教育机构。夸美纽斯著有《母育学校》一书，这是历史上最早论述学前教育的专著。夸美纽斯认为，学前教育应当在家庭中进行，家庭就是母育学校，母亲就是母育学校的教师。母育学校是为儿童以后所要学习的一切奠定基础的，这一时期的儿童所接受的应当是简易的实物课程。夸美纽斯在其代表作《大教学论》中阐述的基本教育原理，即一切教学必须依循自然的秩序，这一观念对后世的学前教育影响颇深。他所编写的《世界图解》是历史上第一部看图识字的课本。夸美纽斯总结了古希腊、古罗马和文艺复兴时期的学前教育经验，第一次以家庭为背景，较系统地探讨了学前教育的规律，为世界学前教育理论的形成奠定了一定的基础。

卢梭（J. J. Rousseau, 1712—1778）是法国启蒙思想家、哲学家、教育家。他在《爱弥儿》一书中对封建的旧教育进行了猛烈的批判，他反对封建经验主义教育压制儿童个性，束缚儿童自由，强迫儿童盲从的做法。卢梭认为，儿童的天性是好的，教育应遵循儿童发展的自然规律，顺应儿童的天性。父母应教养孩子，努力提高孩子的体质，让孩子进行体育锻炼，发展孩子的感觉和语言。他还首次详细地论述了“发现法”，主张对孩子进行直观教学，让孩子在活动中自然成长。卢梭确立的“以儿童为本位”的教育观，一方面唤起了人们对儿童天性的注意和尊重；另一方面，也开创了儿童中心主义教育思